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國家圖書館藏
民國軍事
檔案文獻初編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國家圖書館藏

民國軍事檔案文獻初編

第五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五冊

海軍門・軍學類

一—四號

五—八號

海軍部工作報告表

十八年六月—九月

六三

一二一

海軍門

軍學類

一至四號

海學門

軍學類卷八疏

一 海軍軍官學堂

二 選派軍官赴奧學習魚雷

三 整頓湖北魚雷廠

四 擬設編譯處併請經費

海軍部咨國務院文

元年十月三十日

海軍部咨查海軍以人才為重人才以教育為先照
現在經費支絀情形固難遽議擴充惟就原有學堂
練艦更易名稱加以整頓亦可畧資補救茲擬先就
南京舊有海軍學堂改為海軍軍官學校將各習見
習生派入該校肄業原有通濟練船專為練習艦將
各艦未經歷練之員輪流派登該船練習所有軍官
學校常年經費與從前海軍學堂常年額支活支兩

擬就南京海軍學堂改為海軍軍官學校並將通濟練船專為練習艦該校
所需開辦費由財政部撥給等由

兩款共需銀參萬肆千餘兩數目約可相符惟該堂
房舍儀器書籍傢具一切光復後難免損失現在改
辦之初自宜略事修改添置約需開辦費洋五千元
此項開辦費由財政部撥給應用至通濟練習艦原
有額支外約月須加注費洋壹千元除派本部參事
李和代理軍官學校校長暫行簡章以部令行之並
呈

大總統鑒核批示咨財政部查照辦理外相應將暫

行簡章咨達

貴總理察核備案特此咨達

國務總理趙

計咨送海軍軍官學校及練習艦暫行簡章一本

海軍軍官學校及練習艦暫行簡章

第一章 總則

一海軍軍官學校及練習艦專為海軍軍官補習及訓練現有之見習生而設

二本學校即以南京海軍學堂改設

三練習艦暫以通濟充之每年須開赴沿江沿海一帶各港灣巡歷一週並斟酌測量港灣

四學業分校課艦課二門卒業年限按學員程度分

別酌定

五校課分航海槍砲魚水雷三專科附有輪機及造船學操法等

六艦課分航海船藝兼實地演習槍砲魚水雷操演射擊諸法

七學員分軍官及見習生兩項軍官即登練習艦補習見習生先入校練習俟校課完畢派艦見習

八學員所用書籍紙筆儀器等項由校備給

第二章 職員

一 學校

校長一員

總教官一員

教官

教員

庶務官

學監

軍需官

軍醫官

書記

以上教官教員等額數視學員多寡而定
除以上職員外得酌用僱員若干人

一 練習艦

艦長一員

訓練官

副艦長一員

其餘在艦各員暫仍舊不動

第三章 職掌

一 學校

一 校長承部令管理全校並所屬練習艦各項人員
以及一切教育訓練事宜

二 總教官承校長令掌理教育訓練事宜

三 教官承總教官之命教授學員課程

四教員承總教官之命教授學員課程

五庶務官承長官之命管理校中一切庶務

六學監承長官之命管理學員一切精神教育事宜

七軍需官承長官之命管理校內預算法算及一切

出納款項事宜

八軍醫官管理一切醫藥衛生事宜

九書記官管理校內一切往來公牘事宜

二練習艦